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謝博宇
傳真：03-8235531
電話：03-8227171分機306
電子信箱：badizsony@nt.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050054162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與縣餅食品有限公司賡續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請查照。

說明：

一、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及退休人員憑員工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店消費享有優惠折扣，期限自105年3月10日起至105年12月31日止。

二、旨揭特約商店地址、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

(一) 地址：花蓮市國聯一路57號

(二) 聯絡電話：03-8338819

(三) 優惠內容：憑證享九折優惠，特價品及其他促銷活動不適用。

三、詳細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全球資訊網／人事處／特約商店。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花蓮市公正街10號】、花蓮縣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973花蓮縣吉安鄉中山路3段3號】、花蓮縣中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975花蓮縣鳳林鎮中正路2段81號】、花蓮縣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981花蓮縣玉里鎮中城里大同路2號】、花蓮縣退休警察人員協會【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21號】、本府主管辦公室

105/03/25



、本府各處
副本： 2016-03-23 16:25:15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